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書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林政澤
電話：06-2991111#8667
傳真：06-2982507
電子信箱：jinlin014@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北門區錦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9月18日

發文字號：府人力字第10810850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1085024A00_ATTCH1.pdf、1085024A00_ATTCH2.pdf）

主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及格人員得轉任公務人員考試類科適用職系對照表」業經銓敘部會銜考選部於108年9月12日以部特二字第1084849572號、選規一字1081300245號令修正發布，並自109年1月16日生效，請查照。

說明：檢送旨揭銓敘部、考選部會銜令影本及「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及格人員得轉任公務人員考試類科適用職系對照表」各1份。

正本：臺南市政府各處（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副本：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企劃科（含附件）、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人力科

